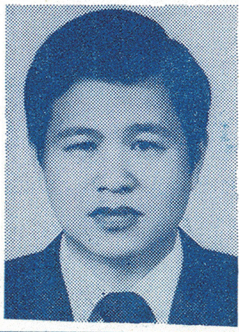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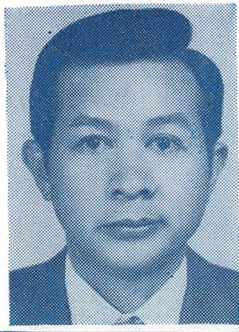


實行三民主義、鞏固憲政基礎

# 臺北縣新店市明德里第二屆里長選舉公報

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

臺北縣新店市第二屆里長選舉，訂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

次號	相片	姓名	年齡	性別	本籍	黨籍	職業	住址	學歷	政見
2		高正義	45	男	台北縣	無	商	新店市大豐路11巷1號	一、私立勵行高商畢業。 二、台北醫學院夜間部肄業。 經歷： (一)美國禮來大藥廠業務代表 (二)台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三)大誠藥局負責人 (四)中華民國醫藥諮詢服務協會會員	一、奉行三民主義，協助政府推行政令。 二、由自律做起，培養良好之地方風氣。 三、建立里民和睦相助之精神。 四、以最誠懇之態度為里民服務。
1		林敬啟	50	男	台灣省台北縣	中國國民黨	自耕農	新店市建國路152號	文山初中畢業 明德里鎮第九、十、十一屆 明德里里長 (一)新店市明德社區理事長 (二)新店市大豐國小家長委員會常務委員 (三)新店市大豐國小農田水利會會員 (四)新店市國際獅子會代表 (五)新店市防務委員會 (六)台北縣警察局義勇消防隊新隊中隊顧問	一、奉行三民主義，擁護政府，推行政令。 二、推動社會救助，照顧里內難販及貧困。 三、建議公所徹底疏濬排水系統，確保居民財產安全。 四、促請公所加強環境衛生整理，維護里民身心健康。 五、為民服務，奉獻犧牲。 六、建議在本里重要道路交叉口裝設紅綠燈等交通號誌確保學童及行人交通安全。 七、籌建社區活動中心及敦請公所開闢公園供里民有休閒活動場所。

投票時間為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選舉人應注意事項及投票地點請參閱本市市民代表選舉公報。

選票之顏色區分：一、市民代表的選票為白色。二、里長的選票為淺黃色。

遵守選舉法令、宏揚法治精神